

证券代码：874165

证券简称：尼特智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建斗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8,865,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575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2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85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68,865,0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68,865,0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68,865,0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68,865,0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68,865,0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计划，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久利益，经审慎研究决定 2024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68,865,0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68,865,0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11,545,0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柴立佳女士、赵建斗先生、赵宇先生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10,095,0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柴立佳女士、赵建斗先生、赵宇先生、林娜女士、郭占东先生、裴伟先生、李中华先生、张卫华先生、冯悦兵先生、蔡彦坡先生、朱杏娜女士、姜伟燕女士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宇佳、李润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康达股会字【2025】第【0156】号）

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